

证券代码：834212

证券简称：毅航互联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广州市毅航互联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面换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主席廖文军先生、职工监事王耀东先生、职工监事

裴丽女士

###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广州市毅航互联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广州市毅航互联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在 2023 年度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在 2023 年度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编制的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 2023 年的财务决算的执行情况以及 2024 年度的规划，编制的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年度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现提议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承办公司 2024 年度审计业务，并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惯例与上述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19,105,548.87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17,000,000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详细内容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股票、基金等证券金融资产，额度累计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详细内容见2024年4月25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经股东推荐，第三届董事会对其推荐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拟提名李面换、杜强华、苗满林、林建创、李海霞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核查，李面换、杜强华、苗满林、林建创、李海霞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人员。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州市毅航互联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毅航互联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